

漯河市沙澧河风景区综合维护管理

委托合同

甲方：漯河市沙澧河建设运行保障中心

乙方：漯河市碧苑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

为了探索市场化、社会化、规范化管养道路，提高景区管养水平和管养效率，经过公开招标，确定乙方为沙澧河风景区综合维护管理中标单位。经双方协商，按照相关规定，签订沙澧河风景区绿化养护、卫生保洁、市政设施等综合维护管理合同如下：

一、综合维护管理项目相关情况

项目名称：漯河市沙澧河风景区综合维护管理（第四批）项目 D
包

项目地点：白云山路澧河桥至太行山路澧河桥右岸

综合维护管理面积：12.6174万平方米

二、合同期限

合同期限三年，每年续签，第一年自2025年2月1日
至2026年1月31日截至。

三、综合维护管理内容

（一）园林绿化养护

1、浇水；2、修剪（包括草坪、树木及花灌木修剪）；3、施肥；
4、中耕除草；5、病虫害防治（包括冬季树木涂白）；6、补植补种，
消除缺株断档及黄土裸露；7、及时更新、更换时令花卉、花草。

（二）环境卫生保洁



A 树木修剪：树冠完整，主侧枝分布均匀，内膛不乱，通风透光，无干死枝；

B 绿篱、色块修剪：修剪整齐，修剪误差不超过正负 3 厘米；

C 花灌木修剪：花后剪除残花败蕾，及时修剪促进花芽分化；

D 草坪修剪：冷地型草高度不超过 6 厘米，暖地型草高度不超过 7 厘米。

(2) 病虫害防治

A 蛀干害虫有虫株率不超过 5%；

B 食叶害虫危害的叶片每株小于 5%；

C 刺吸式害虫危害的叶片每株小于 10%；

D 冬季树木涂白，防治越冬害虫。

(3) 浇水

A 开春浇返青水；

B 植物生长旺季浇水，保证植物生长旺盛；

C 干旱季节浇水，防止植物萎蔫；

D 结合施肥浇水，保证肥料充分吸收；

E 入冬浇越冬水，保证植物安全越冬。

(4) 施肥

A 植物生长期施以氮肥为主的复合型肥料；

B 开花植物花前施以磷肥为主的肥料,花后施以氮肥为主的肥料；

C 植物在秋冬季节施有机肥料。

五、结算及付款方式

1、费用计算方法：

本合同物业管养费用金额 635154.07 元/年，月平均 52929.51

(八)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(盖章):



代表人:

乙方(盖章):



代表人:

2025年1月27日

2025年1月27日